

貳、人文歷史發展

一、吉安鄉歷史發展背景

(一) 早期開發—原住民、清朝

吉安鄉原稱「七腳川」（又稱竹脚窠、直脚窠、七交川等），譯自阿美族之「知卡宜」（Cikasoan），其義為薪柴甚多之地，今太昌、慶豐、吉安村一帶，強盛之時，**福興**、南華、千城村一帶也為其活動區域。除了七腳川外，還有荳蘭、簿荷，以及里漏等社之南勢阿美族，為早期居住吉安鄉的原住民¹，也是當時花蓮奇萊平原上最強悍的族群。

清朝政府從康熙 23 年（1684 年）收復臺灣時，對漢人來臺墾殖也有所限制，以及對臺灣東部當時稱為後山的經營，並未有進一步開拓之意。直到清嘉慶年間始到後山噶瑪蘭（宜蘭）設治，吉安鄉遷至清光緒初年才有官員駐紮，但民間漢人來到吉安鄉的開墾，比清政府早約 60 年。而「七腳川」一稱呼最早見於清嘉慶 17 年 8 月（1812 年），清人李卓、莊棧等與荳蘭、七腳川、簿簿等社原住民訂定契約之中²。

(二) 日治初期—太魯閣事件、七腳川事件

清政府於吉安鄉正式設置不過 20 年，就因甲午戰爭失敗，政權即交到日本人手中。明治 39 年（1906 年）8 月，花蓮港支隊長警部大山十郎等人，在威里社遇到太魯閣族人出草，25 人罹難³。日人為了壓制太魯閣族人，自砂朥越經加禮宛、北埔至海，連為隘勇線，此線謂之「北

¹ 參考：吉安鄉志，2002，p.104

² 參考：吉安鄉志，2002，p.111.

³ 簡群育，2007/11/4，七腳川事件 吉安發展重要史頁，自由時報電子報，2010 年 8 月 25 日，取自：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7/new/nov/14/today-north10-2.htm>

埔隘勇線」，並徵用七腳川社壯丁數十名，編為隘勇⁴，採「以番制番」突擊太魯閣族。

七腳川社阿美族人初期與日政府維持良好關係，但後因勞逸不均、薪資過低及不了解原住民工作習性，導致部分族人對日政府不滿，遂而在 1908 年底與太魯閣族聯合爆發抗日行動。日政府認為事態嚴重，著手組織軍警討伐隊，除了以機槍、火砲襲擊外，更以電流鐵絲圍籬包圍躲避山區的族人⁵，大舉擊殺七腳川、巴都蘭 (Btulan)、木瓜 (Vaguai) 等社，並徹底燒毀七腳川社房屋⁶，1909 年 3 月因糧食斷絕出面請求歸順，日方將該社族人強制遷居至鄰近部落社群，七腳川社自此在歷史上消失。七腳川事件的結束，促成了全台第一個官營移民「吉野移民村」的誕生，也奠定日後吉安鄉發展基礎⁷。



(左圖) 同七腳川社討伐の際前進隊員蕃人と戰鬥の實況。(右圖) 花蓮港廳七腳川社蕃人明治 41 年我前進隊に反抗せしを以て遂に同社蕃屋を燒掃へり。⁸

⁴楊仁煌，2009，政治文化與民族政策－以七腳川戰役為例，p.19-37，七腳川事件一百週年紀念研討會論文集，花蓮縣：花蓮縣青少年公益組織協會。

⁵陳信仁，2006/2/18，臺對近百年 七腳川原民抗日史重現，自由時報電子報，2010 年 8 月 25 日，取自：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6/new/feb/18/today-p2.htm>

⁶同註 3

⁷同註 3。

⁸臺灣舊照片資料庫網站 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



日本軍警與七腳川社、南勢阿美崙社徵調的人伕，在七腳川社社口合影，照片中可見部落以刺竹做成的圍籬及大門⁹。

（三）第一個官營移民村—吉野村

七腳川事件落幕後，促成第一個官營移民村—「吉野村」的設立，此有向該地區其他原住民族展示日本統治權威的示範。明治 42 年(1909 年)臺灣總督府以預算三萬圓，開始著手實施官營移民事業，當時考量：(1) 西部地區不易取得大規模土地，(2) 可耕地多已耕墾，餘多荒廢，(3) 西部人口稠密，漢人早已開，且佔西部人口的 92.5%，日人將相形遜色¹⁰。而花東地區，土地 164 平方公里，漢人僅 5 萬 3 餘人，原住民族 6 萬人，人口密度不及 70 人/平方公里，對於建立「大和民族的模範村農村」較西部容易實施¹¹。

臺灣總督府在多重評估考量下選定在東部九個地方規劃移民村，吉野村為第一個移民村，後續於豐田、林田等地設置移民村，吉野村建村至今已逾 100 年。吉野村移民指導所成立於明治 43 年 6 月（原為移民蒞簡指導所），第一批移民多數來自四國德島縣吉野川沿岸，故命名為「吉野」。吉野村共規劃有三個部落，包括：草分（移民最初收容地，今永興村）、宮前（吉野神社所在地，今慶豐村）、**清水（有清水在附近湧出，今福興村）**，中園（今吉安村）則為官署所在地。另外，北園（今太昌村）、南園（今南華村，因日人馬場於此，故又稱牧場）為營

⁹花孟璜，2008/5/7，「七腳川事件」百周年，自由時報電子報，2010 年 8 月 26 日，取自：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8/new/may/7/today-north9.htm>

¹⁰臺灣總督府，1919，臺灣總督府官營移民事業報告書，P.54-57。

¹¹花蓮縣青少年公益組織協會，2005，花蓮地區日本官營移民村生活飲食文化資源採集計畫，花蓮縣文化局委託，P.5。

時從事小型耕作之臺灣人及雇員居住地¹²。

（四）移民の招募與保護

當時所有移民必須先通過官方身家調查，才可以移民臺灣，因為臺灣總督府深怕移民人選良莠不齊，會影響移民政策的成效。為有效達成移民政策，臺灣總督府也給移民許多優惠條件，吸引日本本島人移民臺灣，包括：(1)貸款每戶分配耕地約三甲，宅地一分，一棟 16 坪的房屋與補助建築費用（約 400 日圓），建築為六疊兩間及土間（即屋內不鋪地板的泥土面）；(2)一半貸款，一半補助給予購買大型農具、耕牛、肥料、風呂桶（浴桶）等（以上貸款四年內免收利息，如繳清貸款，便獲得所有權）；(3)給予第一年農作物種子、種苗；(4)移民前三年免費提供預防傳染病藥品，住院費、藥費半價；(5)移民前三年移民弟子學費全免；(6)開墾困難之處另外補助開墾費；(7)提供花蓮港到移居地的交通費、食物與必要物品，但需自付從日本島至臺灣的交通費等¹³。

（五）移民村の空間規劃

移民村是當時臺灣總督府運用官方的力量，採用西洋的計畫手法，加上擔憂臺灣當地的社會治安實情，因此規劃、設計了住宅集中，農耕地分佈在外圍的棋盤式移民村。建築方面則採取了日式農宅最根本的原型建築形式，其宅地遺的土地使用，完全符合日式建築的特徵¹⁴。移民村內設有醫療所、警察官吏派出所、小學校、神社、布教所及若干公共設施，如飲用水道、道路、橋梁、野獸防禦欄、手押輕便軌道、灌溉排水路等之敷設等，每個村落都是一個獨立的社區，有自己的教育、福利、治安、信仰中心¹⁵。

¹² 同註 11，P.12。

¹³ 臺灣總督府，1919，《官督移民事業報告書》，p.99-105，台北：臺灣總督府，摘自：黃殿霖、張憲生、余雅萍、李美玲、吳鳳翔，2003，《發現臺田：一個日本移民村的誕生與發展》，台北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。

¹⁴ 同註 11，P.10。

¹⁵ 張家菁，1996，《一個城市的誕生：花蓮市街的形成與發展》，花蓮市：花蓮縣立文化中心。



(左上上圖) 吉野村移民指導所、(右上上圖) 吉野乙女の田植、(左中上) 吉野神社(植於宮前, 今慶嬰村)、(右中上) 吉野牧場(植於南園, 今南藝村)、(左中下) 吉野村全貌、(右中下) 吉野醫院、(左下下) 吉野村、(右下下) 吉野小學校(植於中園, 今吉安村(日本入就讀之學校)),¹⁶

¹⁶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, 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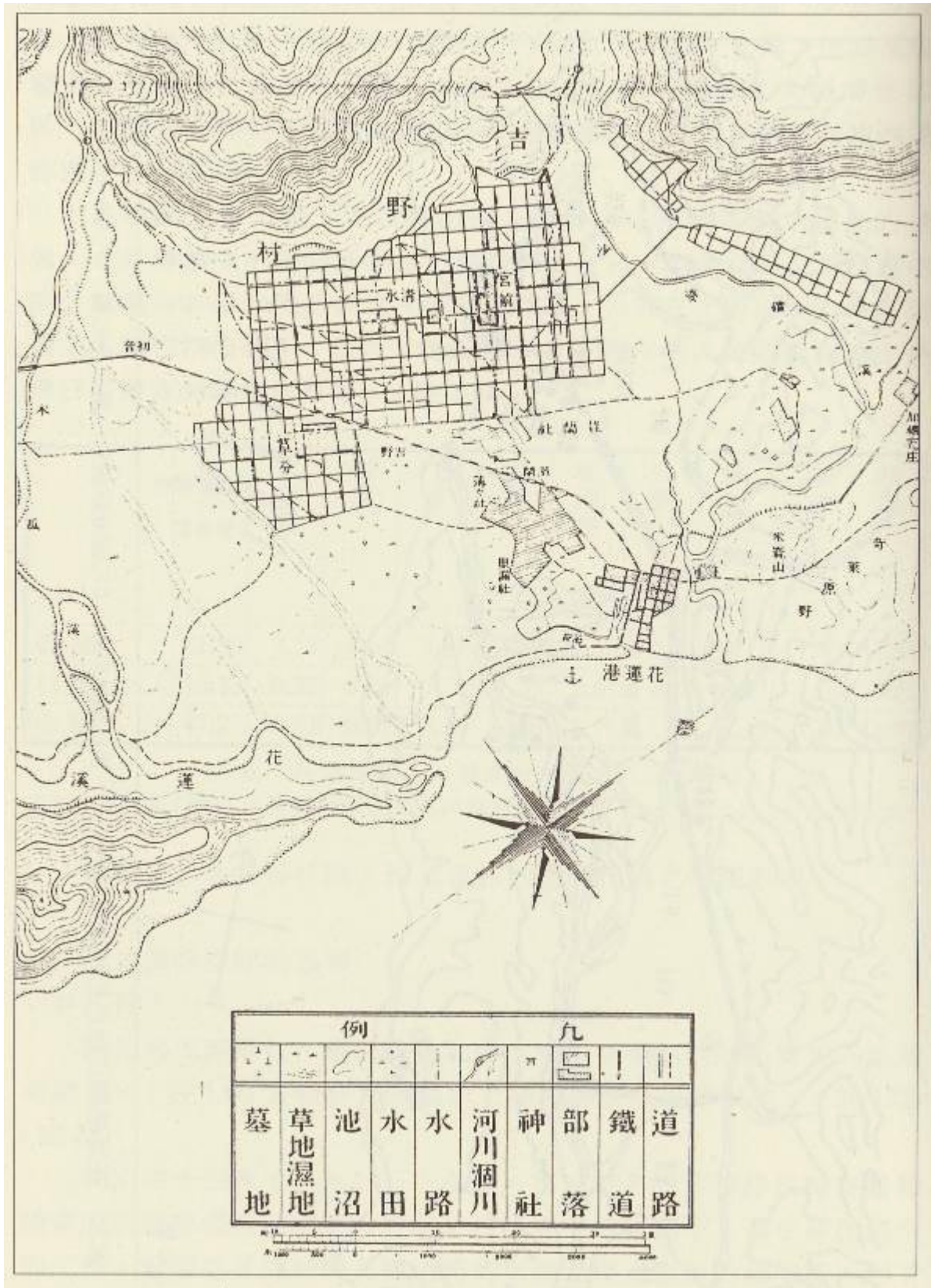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 大正八年(1919年)吉野村範圍圖¹⁷

¹⁷ 吉安鄉志，2002，P.17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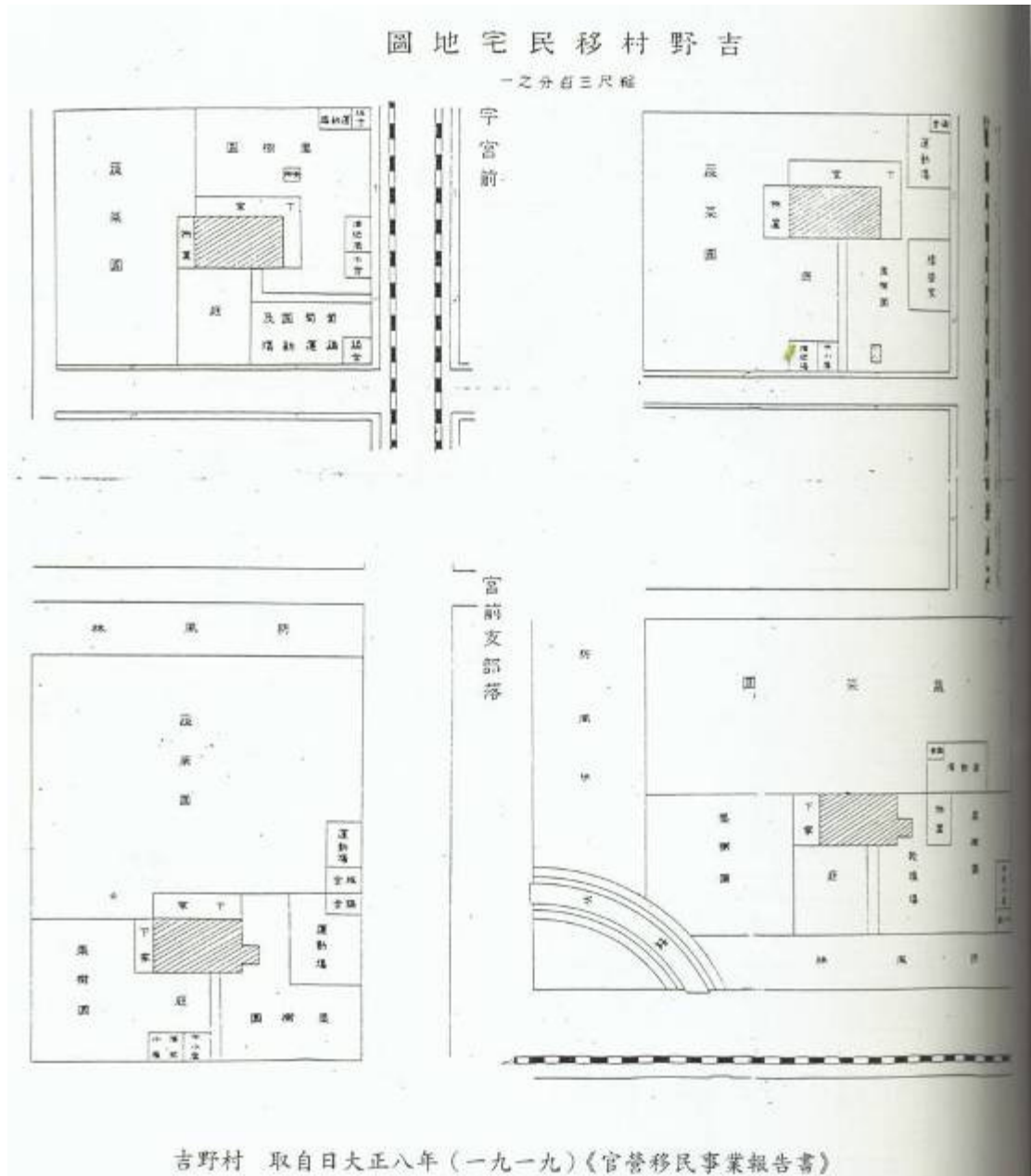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2 吉野村住宅配置圖¹⁸

¹⁸ 吉野郷志・2002・P.175・

吉野村の概要	
(吉野村回顧録—清水半平著より昭和20年当時)	
1. 所在地	台湾花蓮港庁花蓮郡吉野村 (在所名=宮前、清水、草分、中國。)
2. 広 さ	東西 6 軒、南北 8 軒。
3. 人 口	約 2,000 名、400 戸
4. 農作物	米、たばこ、砂糖キビ、甘藷、野菜等
5. 施 設	村役場、神社、寺 (2 箇所)、尋常高等小学校、幼稚園、病院、警察官部長派出所、購買部 (本店・3 支店。)、牧場、精米所。
6. 吉野村誕生まで	◆明治43年2月徳島県から第一次9戸20名が入植。 ◆明治43年6月徳島県外他県から第二次52戸275名が入植。 ◆明治44年第三次173戸512名が入植。 ◆明治44年3月吉野村が誕生する。
7. 吉野村地域及び周辺の見取図と施設・屋敷等の配置図は、名簿の後に添付。	

圖 2-3 吉野村の概要¹⁹

(四) 光復後—吉野更名為吉安

民國 34 年 (1945 年) 台灣光復，吉野庄改為吉野鄉。後因吉野二字含有濃厚的日本語意色彩，民國 37 年 (1948 年) 7 月 1 日改為吉安鄉，「吉安」一詞，有兼顧本鄉地名之源流，以及取其「吉祥安康」之意²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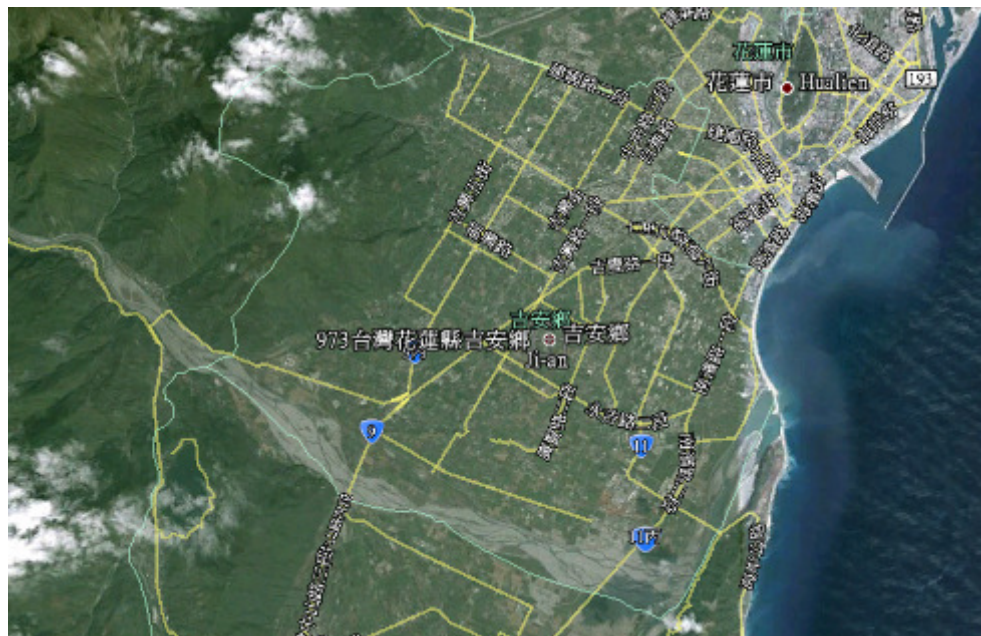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4 今日吉安鄉空照樣貌(Google 地圖)

¹⁹ 第 18 回吉野村全國大會名簿，平成 10 年 [1998]，p.A。(王裕德提供)

²⁰ 吉安鄉志，2002，P.185。

二、吉野村清水部落—福興村

(一) 地名沿革

1. 清水

福興村為日本人當時開發的三個村落之一，日治時期舊稱「清水」，因當時奇萊山的水流入當地，水質清澈乾淨故稱之；另一說法，乃因日本人移民遷入該地者，大多從日本清水縣而來，沿用故居之名²¹。

2. 三村

社區耆老亦稱福興為「三村」，根據社區耆老王裕德先生口述，以前清水（福興）被稱為三村，宮前（慶豐）稱為二村，而一村應該是指中園（吉安），但也有社區居民表示一村應該是指草份（水興），也有人說是北園（太昌），所以至今「一村」是哪個地方？則是眾說紛紜，有待後續考證。

3. 蕃村

日本人在空間規劃上分為日本村、臺灣村，例如：太昌、南華就是台灣人居住的部落；位於清水部落東側有一「蕃村」地名，此即為台灣人居住區域，村民自宜蘭移入者較多，移居此地之台灣人多受雇於日人，協助開發農地或栽培農作物。

4. 福興

光復前有一年因颱風來襲，山坡地被沖刷，「清水」之水已經不清，遂將舊名「清水」改為福興村。

²¹ 吉安鄉志，2002，P.188。

（二）清水部落の灣生日人一堀上吉治²²

堀上吉治是 1931 年出生在花蓮港吉野村清水 181 番地（今吉安鄉福興村），是出生在台灣的「灣生」日人。堀上吉治說，他的外祖父母等 5 戶人家，1912 年 1 月 6 日結伴由日本四國的高松港，搭了一星期的船抵達花蓮港，分配到吉野村清水 181 番地開墾，在這裡住了 30 幾年，戰敗時他正在花蓮港農林學校（花蓮高農）讀二年級，那年才 13 歲。

敗戰後堀上吉治回到日本，因為在花蓮港農林學校受的訓練，成為一名測量技術人員。他說，為解思鄉之情，他和姊姊將記憶中的吉野村，包括宮前（今慶豐村）、草分（今永興村）、清水（今福興村）、中園（今吉安村）等聚落，以及童年就讀的「吉野小學校」（今吉安國小），甚至灌溉水道等，繪製成平面圖，甚至連每家每戶的姓氏，都和姊姊重新拼湊起來，每當想起故鄉就取出看看。

直到 2002 年，因為花蓮高農舉辦 60 年校慶，堀上先生才重新踏上睽違 55 年半的故鄉花蓮，並於 2008 年，參加慶修院 92 年慶祝活動。堀上說，他的祖父母都葬在台灣，只是墳地尚未找到，對於台灣政府將慶修院重修得美輪美奐，高興地說：「祖父母的靈魂終於有寄託的地方了。」



堀上吉治（右），左為花蓮農林學校（花蓮高農）同窗邱文山先生²³，

²² 摘自：花孟璣，2008/11/19，手續吉安地圖 日人懷鄉一甲子，自由時報電子報，2010 年 8 月 26 日，取自：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8/new/nov/19/today-north11.htm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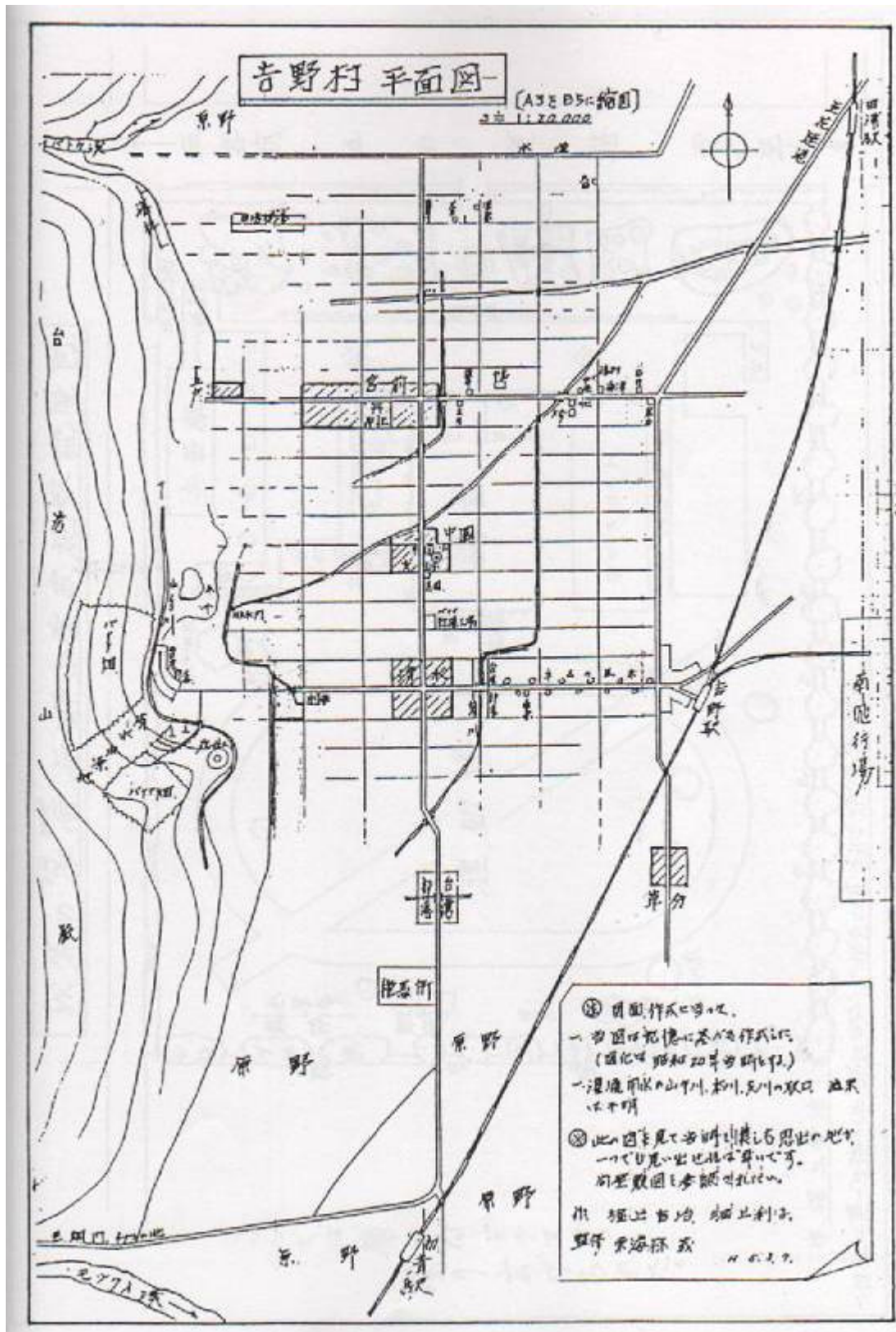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5 吉野村平面圖 (繪圖者：堀上吉治)²⁴

²³ 自由時報電子報，花孟璣，2008/11/19，手繪吉野地圖 日人懷鄉一甲子，
<http://www.libertytimes.com.tw/2008/new/nov/19/today-north11.htm>。

²⁴ 第 18 回吉野村全國大會名簿，平成 10 年 (1998)，P.22。(王裕德先生提供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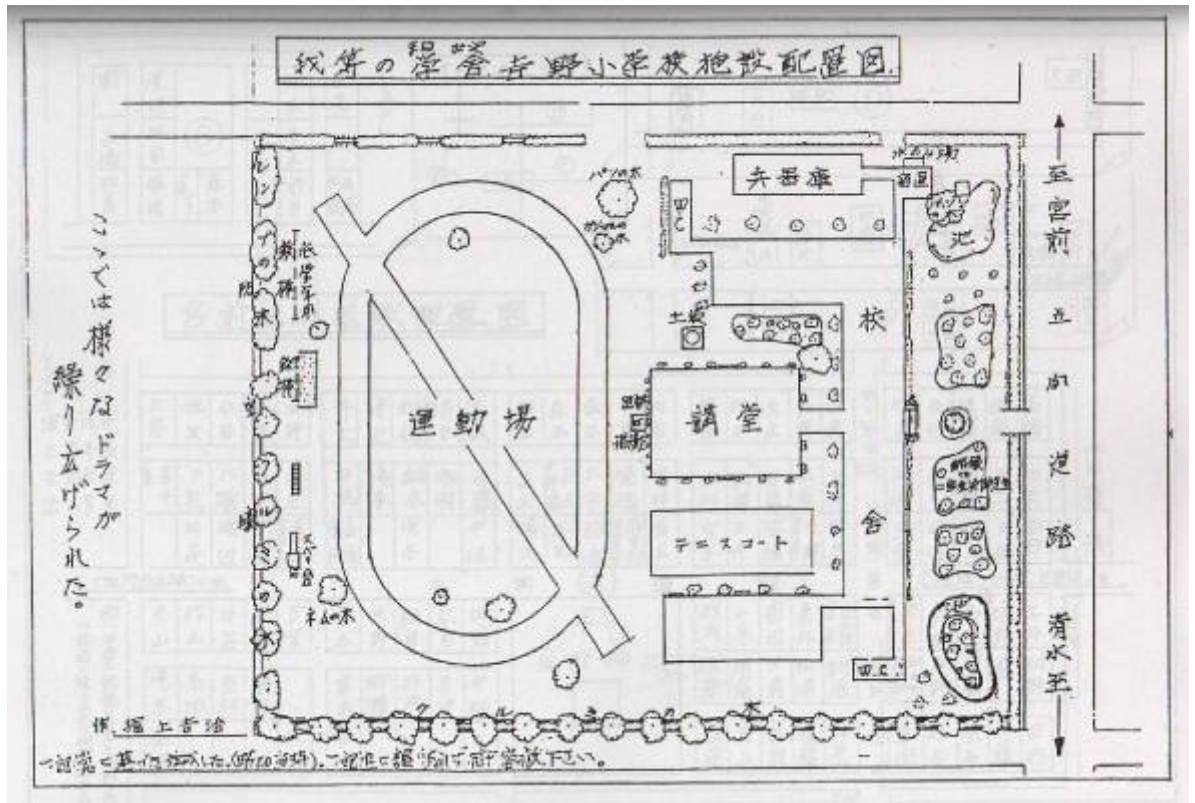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7 吉野小學校空間配置圖 (繪圖者：堀上吉治)²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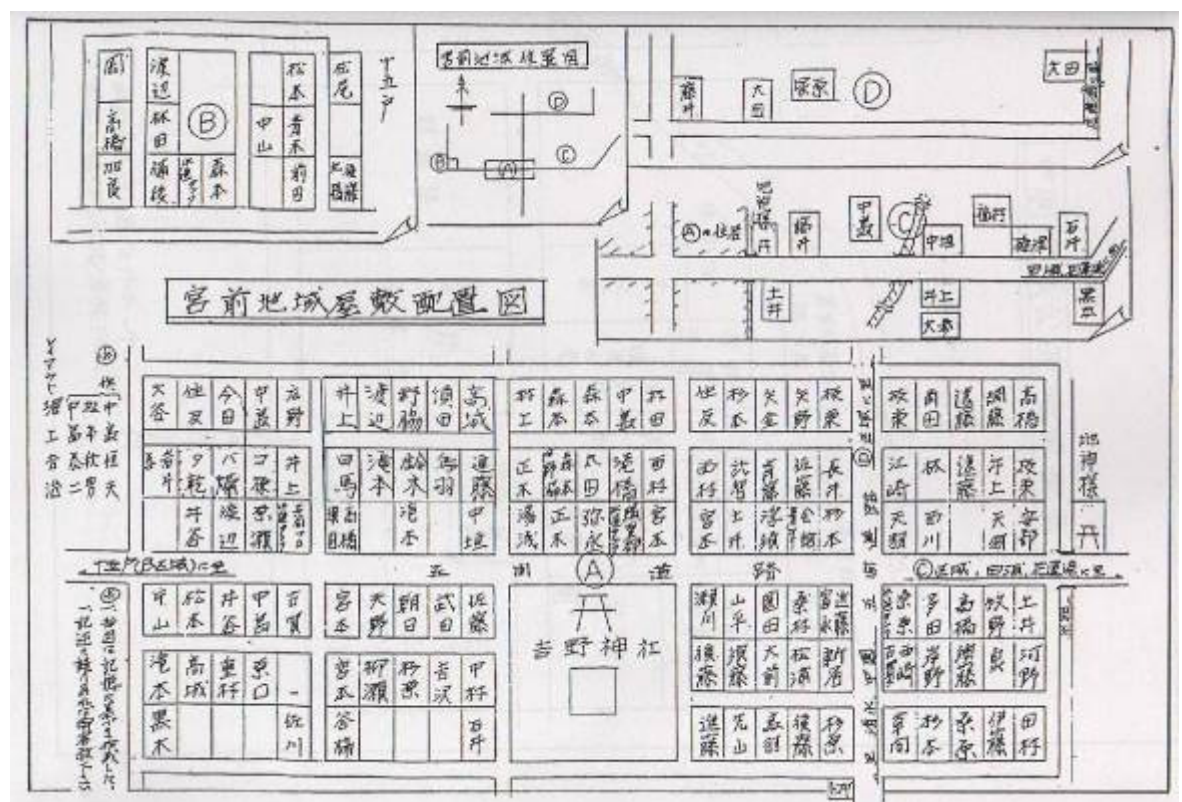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8 宮前部落空間配置圖 (繪圖者：堀上吉治)²⁷

²⁶ 第 18 回吉野村全國大會名簿・平成 10 年 (1998)・P.23・(王裕德先生提供)

（三）清水部落の空間及道路之變遷

日治時期清水部落空間採棋盤式規劃，每戶住宅空間約一分（969.917 平方公尺），內規劃有住宅建築、菜園、果樹園和曬穀場等（見圖 2-2），根據社區耆老表示且日治時期的住宅大門均朝東，但現今建築大門大多改面向道路，變成街屋型式。雖然社區內建築大多已改建，但仍可見許多日式建築或語彙。

清水部落內有兩條主要道路，將部落分為四個區塊，原道路寬為五間（一間為 1.81818 公尺），約 9.1 公尺，南北向道路往北通往中園（今吉安村）、官前（今慶豐村），往南通往南園（今南華村）；東西向道路往東通往吉野駛（今吉安火車站已往北遷移至南昌村），往西通往至水車。南北向道路為今日的吉安路（已拓寬為四線道），東西向之為今日福興路（即將拓寬為 15 公尺），很可惜過去的空間街道紋理已經或即將消失殆盡！從日治時期清水部落圖中（見圖 2-5、圖 2-6）可見到「水車」地名，根據社區耆老王裕德表示「水車」地名，係日治時期該地點之吉安大圳上有一座水車，用來產生動力提供碾米廠使用，故稱之。



（左）吉野村清水部落、（右）吉野村官營移民家屋³⁰

³⁰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，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。



(左) 吉野村水道及公共浴場³¹、(右) 吉野村移民家屋前水道³²



今福興路兩側房子大多已改建為現代水泥銜屋，照片中左側仍可見日本建築之樣貌



今吉安路已拓寬為四線道 (Google 照片)

³¹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，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。

³² 花蓮縣青少年公益組織協會，2005，花蓮地區日本自營移民村生活飲食文化資源採集計畫，花蓮縣文化局委託，P.35。

（四）公共設施の機能變遷

1. 昔日「地神像」今為「土地公廟」

福興社區土地公廟位址（福德街與吉昌三街口）於日治時期為「地神像」所在地（圖 2-11），日本人所拜之地神就如同我們的土地公一樣，是聚落與家宅的守護神。根據社區耆老口述，日本人所拜的地神是一塊石頭。福興社區土地公廟建於民國 36 年左右，土地公神像是以石頭雕刻，造型質樸，頗具歷史感。

2. 昔日「青年集會所」今為「福興社區活動中心」

位於吉安路與福興路口之福興社區活動中心建築於民國 50 多年，民國 60~70 年左右曾做為托兒所使用，名為「中心托兒所」，現在由福興社區發展協會管理使用。此址在日治時期為「青年集會所」，據社區耆老表示，日本人會在這裡舉辦相撲活動。

3. 昔日「消防隊與鐵塔鐘台」今為「民宅」（早餐店）

日治時期消防隊與鐵塔鐘台位址今已為民宅使用，以前社區內發生事情就會去敲鐘通知全村，例如：敲幾下代表某意思等，後因年久失修，怕會掉下來傷人，即把此鐘塔拆除。社區老一輩的人稱此路口為「鐘仔口」（台語）。

位於福興社區活動中心旁的早餐店，在日治時期為消防站所在地，消防站旁有一登高往遠之鐘塔，社區發生火災或緊急事件，會以敲鐘方式通知全村（如：敲幾下代表某種事件發生），後因年久失修，怕會掉下來傷人，即把此鐘塔拆除，社區耆老大都稱此地為「撞鐘仔口」（台語）。



日治時期每戶住宅面積為「一分」，此空地面積為一分，今建築已被拆除



現在社區內之建築多為衙屋型式
(Google 照片)



福興四街 12 號日式建築



福興四街 13 號日式建築



昔日「地神様」今為「土地公廟」



土地公造型質樣



昔日「青年集會所」今為「福興社區活動中心」



昔日「消防隊與鐵塔鐘台」今為「民宅」
(照片：黃慶媛女士提供)

（五）早期的取水地點

根據社區耆老表示，光復初期村中不是每戶人家都有自來水，所以村民會到日本人留下的公共浴場取水，浴場規劃在村內四區之中間位置，且規劃至浴場的小路捷徑，因此村民取水路徑相當方便，且每戶人家至取水處的距離相近，現今因蓋房子的需要，取水處與小路都已消失（見圖 2-11）。

取水處之水來源來自於西邊之山泉水，日本人於山腰處有挖掘一處儲水池（據說位於往福興寺道路口附近），經本研究現勘，該地方已被雜草覆蓋不復見，社區耆老張全水先生回憶小時候還要配合出公差打掃該水池。

民國 76 年吉安鄉長徐水滿獲悉中央山脈慈雲山福興村舊水源，天然伏流，水質清純、甘甜，村民皆十分偏好飲用，為使村民方便取用，多方奔走籌備總工程款壹拾伍萬九仟陸佰伍拾元整，興建水塔供民眾取水（位於福興路與吉安路口附近，福興社區活動中心側門），並於水塔上記載有「飲水思源誌」，以垂永久（詳後社區人文地圖介紹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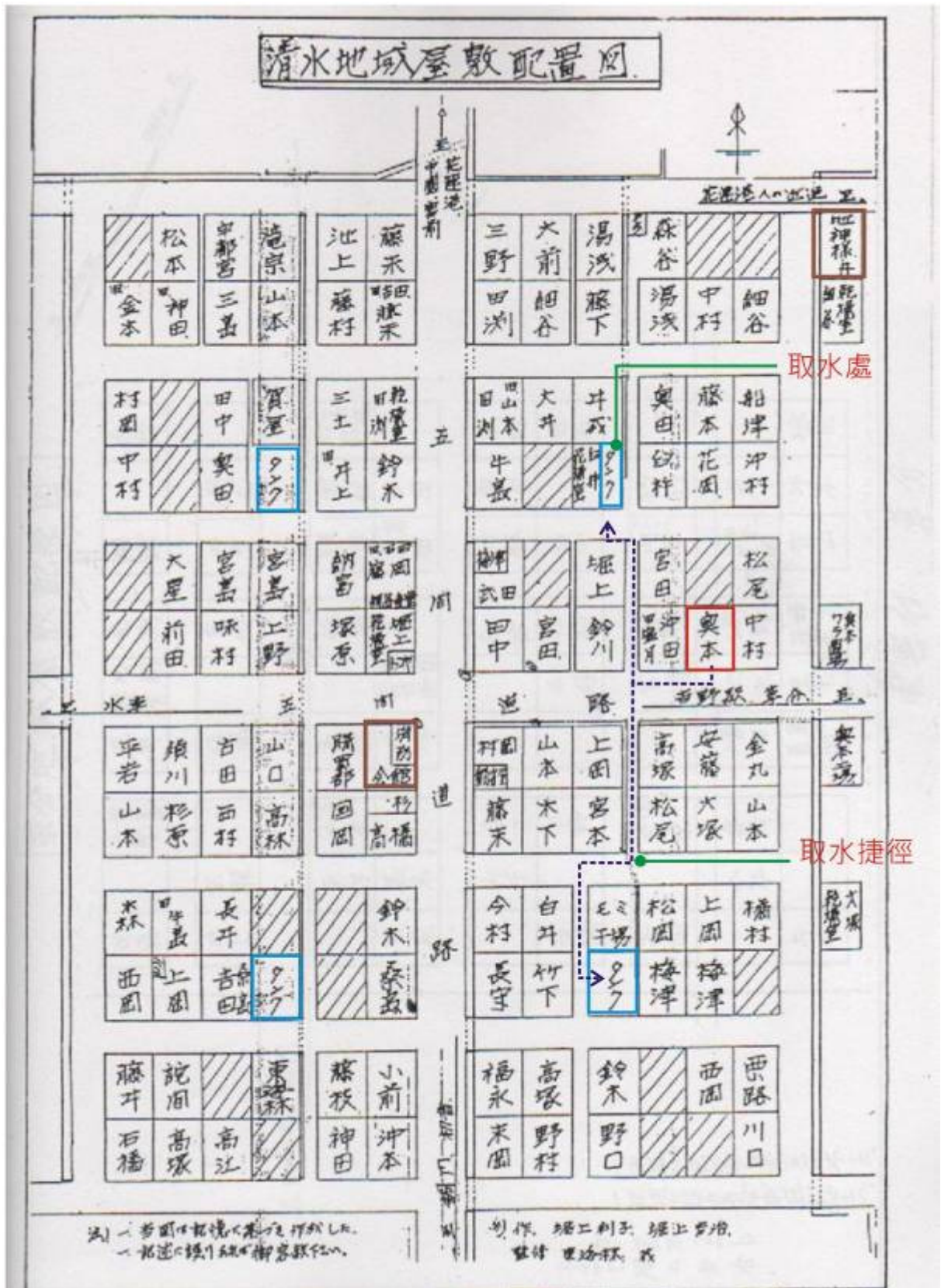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1 早期取水及公共設施位置示意圖

（六）社區人口之來源及組成

民國 34 年（1945 年）臺灣光復後，在吉野村打拼 30 餘年的日本人，被迫離台，漢人和原住民陸續搬入清水部落。根據社區耆老表示今日福興村的住民主要來源包括：（1）原「舊村」的佃農（如：王朝益）、（2）遷居至舊村的宜蘭人（如：吳金獅、黃興喜）、（3）原住民（主要是太魯閣族）、（4）木瓜溪颱風災戶（如：張金水、黃金聯）、（5）彰化八七水災的災戶。

根據 99 年 10 月吉安鄉戶政事務所統計資料，福興村人口計 3,108 人，平地人 2,512 人（80.8%），原住民 596 人（19.2%），平地人中以閩南人居多，其次是客家人，另外還有外省人和新住民，可謂是多元種族融合之社區。

根據太魯閣族長老曾正義（MaSa Want）表示，國民政府接管臺灣後，為有效管理原住民，故要求原住在太魯閣山上的原住民搬到福興村和慶豐村，當時族人是用步行的方式來到此地，由太魯閣走到此地需花四小時，而在遷移過程中，部份族人走散，因此現在太魯閣族分散於吉安鄉各地，主要分布於福興、慶豐、南華、千城一帶。

國民政府會分配予每戶一住宅、水田及早田，主要居住範圍：吉安路以西、吉昌三街以南、福興路以北這一帶（圖 2-12）。但部分族人因無法適應平地生活返回山上，土地就賣給了平地人，早期原住民非常單純可愛，平地人以兩瓶米酒跟原住民換一塊地，也有半包米換一塊地、一輛腳踏車換一頭牛等，或許這與原住民比較沒有土地私有財的觀念。曾正義回憶小時候剛搬到社區時，因語言不通，小學一至三年級時，常跟別的小朋友打架，族人與漢人在溝通上也非常不便。



圖 2-12 福興村各族群居住範圍示意圖

（七）農業經濟的發展

1. 甘蔗・稻米（吉野一號米・又稱天皇米）

日本治理台灣的發展政策就是「日本發展工業・台灣發展農業」，因此當吉野村移民者之當時經濟以農作為主。吉野早期的主力農產品是蔗糖，由花蓮港有鋪設輕型手壓式鐵道，通往宮前・清水與草分。後因居民還需自行購買稻米，遂成生活頗大負擔，因此中期開始種植水稻，並開鑿吉安圳（引木瓜溪水）、宮前圳（引沙蔴礮溪）灌溉移民村農田。住民青木繁從故鄉帶來的莆池種米，與臺灣的紅再來米配種，研究出一種新的米種「吉野一號」，此米 Q 口感好，推出後大受歡迎，使村內經濟大幅改善，部分吉野一號米還進貢天皇，天皇食用後大為贊賞，故此米也有「天皇米」之稱。



(左上) 吉野米宣傳狀況、(右上) 吉野村移民甘蔗畑、(左下) 吉野圳取入口吐口、(右下) 吉野圳通水式³³

2. 種植菸草

(1) 日人引進美國黃色種菸草

隨著國際蔗糖價格低迷，日人於大正二年（1913年）引進美國黃色種菸草，做為日本移民製作生活的選擇，部份的房舍也增建菸樓。在吉野移民村種植成功，遷於大正六年擴及豐田、林田兩移民村（圖2-13）。吉野所生產的煙葉，品質極優，製作成香煙，名為「茉莉」，銷售成績非常不錯。



吉野村村煙草栽培狀況³⁴

³³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，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。

³⁴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，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。



圖 2-13 花蓮港聽三移民村位置圖 (1911 年)³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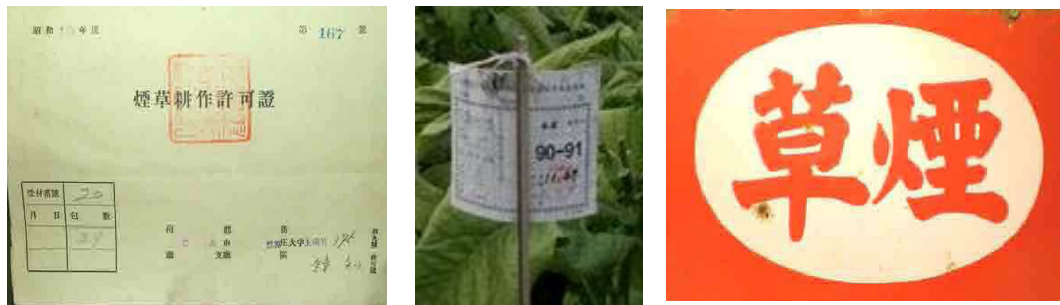
(2) 國民政府延續菸草經濟

國民政府來台後延用日治時期的現有菸樓設備，在民國四十、五十年代達到最高峰，成為台灣經濟產業重要的命脈。早年只要看看各家的「菸樓」數量就可以知道該戶家的富裕程度。福興早期有許多菸農，根據社區耆老表示，最盛時期村內菸樓（菸仔間，台語）有 20 多間（也有耆老說 50 幾間）。

(3) 專賣 - 許可制度

不論是日治時期、國民政府時期，菸草都是一種專賣制度。從菸草種植、製品運輸、專賣品零售均為特許制度。因此種植要有領有許可證才可種植，且菸草種子數量與種植面積都受到控管。社區耆老洪發御表示許可證是可以轉賣給別人，等於把種植菸草的權力轉讓給別人，他的種植菸草許可證最後轉賣給富里人，大約賣了三甲多的許可證，約賣 60 多萬元。洪發御先生約民國 75 年結束種植菸草，是福興社區最後一位種植菸草的人。

³⁵ 花蓮港真報，1911，第 27 號。摘自：張家菁，1996，一個城市的誕生：花蓮市街的形與發展，花蓮市：花蓮縣立文化中心，P.101。



(4) 菸草構造

菸草是一年生的草本植物，高度大約有 90~180 公分，葉子通常互生在莖節上，葉子的形狀因品種的不同而有很大的差異，一般呈現卵狀、橢圓形或心臟形，葉色大多是濃綠色，表面有褶摺，成熟後逐漸轉變成黃綠色或黃色。每株菸草約有 12~25 片葉子，花萼圓筒狀，花冠漏斗狀，淡紅色，在冬季開花。菸草全株均具有毒性，人畜如果不小心食用會引起急性中毒，因此在摘葉、採收過程中，戴手套是保護自己與他人的必要動作。³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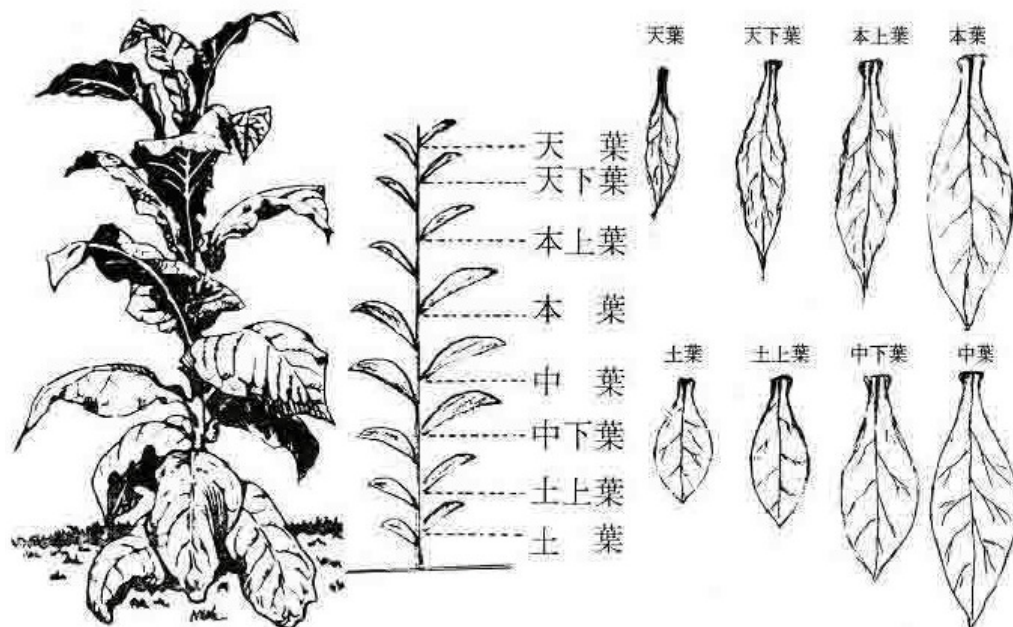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4 黃色種葉菸草各葉位圖解

³⁶ 摘自「菸草重構」網站 http://library.taiwanschoolnet.org/cyberfair2005/Tabacum_kids/1-1.htm

(5) 菸草種植時間與方式

菸草種植時間可分為秋天（約農曆 7 月播種）和春天（約農曆 11 月播種）兩期。菸草生長期約 3-4 個月（約 105 天）。菸草種植方式可分「菸草專作地」和「水稻與菸草兼作」，前者種植多種植於旱地，配合輪作種植方式，通常菸草收成品質比較好；後者通常於第二期稻米要收成時，於稻田縫隙種菸苗。

(6) 菸草採收和穿綁

菸農們大多在清晨三點開始摘菸葉，天亮後將採回來的菸葉進行穿綁，菸葉穿綁方式有三種：

- A. **穿線法**：早期用針線穿菸葉（葉子背對背）
- B. **貝倫式綁菸法**：民國 60 年左右，用綿線捆綁（是利用長短兩條棉線，將兩至三片菸葉的葉柄紮起來，工作時必須有一人將菸葉 2-3 片彙成一把，遞給綁聯人，綁聯人則負責綁聯菸葉可以更快和吊更多菸葉）。
- C. **鐵製菸夾夾菸**：民國 70 年採用堆積式烤菸法後，改用鐵製菸夾夾菸，速度增加了很多，同樣的空間內可以裝更多的青菸，菸農們也不用再為了穿菸綁菸忙得天昏地暗了。

(7) 菸樓、烘乾

菸草穿綁後即要送入菸樓裡烘烤，菸寮和菸葉乾燥室。菸樓的型式大概可以分為三種：

- A. **大阪式**：特色是屋頂上突出的天窗（太子樓）設計，菸仔間的保溫效果雖然比較差，但是由於天窗開口較大，有比較好的排溼性，因此適合建造在較為潮濕多雨的地方。福興村的菸樓大多屬

於這種型式。

B.廣島式：廣島式的天窗開在屋頂斜面上，是四角型的天窗，這種菸仔間與大阪式相反，擁有比較差的排溼性，及較好的保溫效果。

C.新廣島式：折衷式是廣島式菸仔間的改良，又稱新廣島式，但是這種菸仔間也有採用大阪式菸仔間的天窗設計，因而稱為折衷式。

菸草烘乾通常需要 5-7 天時間，且 24 小時火不能熄滅。早期用材火燒，後期使用黑油，再來是用柴油。菸葉剛送去的溫度需維持在 37℃，經過一夜觀察菸葉的顏色，再慢慢 3℃、3℃ 的增加至 40℃，一直到 70℃ 才乾燥，過程中溫度要控制好，如果溫度降下來，菸葉會有水氣而變黑。通常菸草烘到乾掉成黃色即可。乾燥菸葉需全天候顧火，好幾個晚上不能好好睡覺，加上天氣寒冷，菸草工作真的很辛苦！

（8）菸草等級

菸草品質可分為一—七等，以及「等外」（八等），一等品質最好，等外最差。菸草的等級由公賣局人員用肉眼鑑定，因沒有標準儀器可測量，很容易產生認定標準不同而產生爭吵情況。通常菸葉越薄，等級越好，好壞價錢差五倍之多，因此不是每一戶種植菸業者都賺錢，據耆老表示，福興社區有不少人是種菸草賠錢！

（9）菸草搬遷處

挑選後之菸草，早期送到菸草局（花蓮菸葉廠，宜昌國小附近），民國 60 年左右福興村內設置了菸草收集場/買菸場（吉安路和福興五街口），菸農就不用將菸草送到菸草局了。「福興買菸廠」於民國 85 年（1996 年）裁撤走入歷史。

「花蓮菸葉廠」位於吉安鄉仁里村中山路一段的台灣菸酒公賣局花蓮菸葉廠舊址，佔地 4.29 公頃。日治之初，在花蓮港廳的吉野、豐田、

林田等地都種植黃色的菸草，而菸葉廠即為收購與加工之處。民國 42 年，菸草工廠業務撤銷，改稱為「花蓮菸廠」，六十年間是花蓮菸業最蓬勃發展的全盛時期。民國 89 年，花蓮菸廠與屏東菸廠合併，廠務及生產作業也移往屏東，為花蓮的菸業歷史劃下句點。



採收菸葉



將菸葉綁成一捆



將菸葉運到大卡車上



夾菸葉



搬運夾好的青菸上架



堆積式乾燥室內的青菸

圖 2-15 製作菸草流程³⁷



煙草乾燥所(大阪式)³⁸



廣島式菸樓(恩林菸樓)

³⁷ 摘自「菸草重構」網站 http://library.taiwanschoolnet.org/cyberfair2005/Tabacum_kids/2-3.htm#

³⁸ 臺灣舊照片資料庫，<http://photo.lib.ntu.edu.tw/pic/db/oldphoto.jsp>。



花蓮藝廊現況



福興買藝廊現況

(10) 藝樓の分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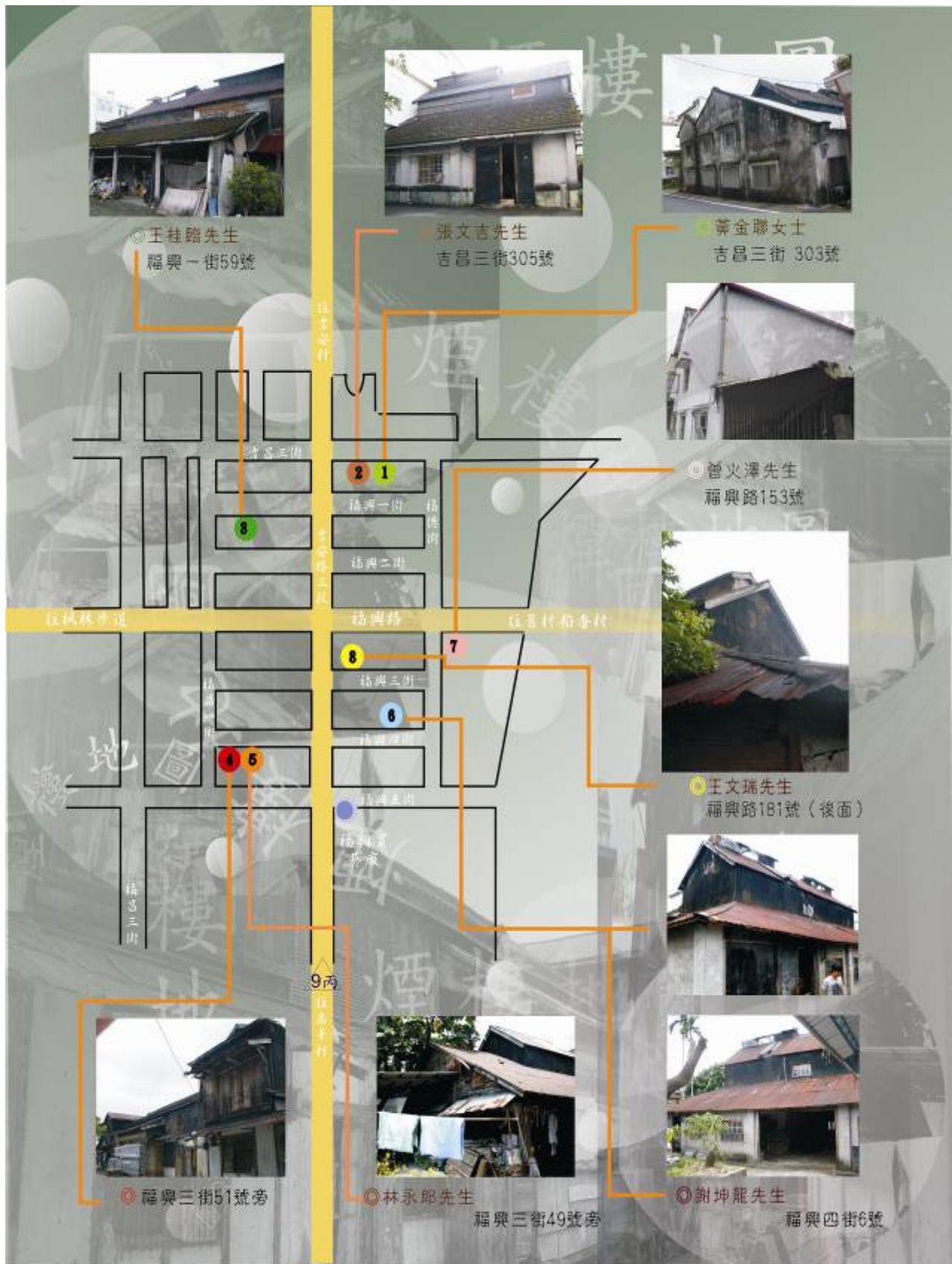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-16 福興村現有菸樓分布

3.磨大理石（民國 60~80 年間）

種菸草沒落後，部分村民改以磨小型大理石器具（花瓶、蠟燭臺等），此工作可在家作業，福興社區內有不少居民以此為主、副業。

4. 今日社區農作物—芋頭、龍鬚菜、番茄、韭菜

現今福興村內的農作除了品質優良的吉安米以外，就以種植芋頭、龍鬚菜、番茄、韭菜、過貓為主，其中芋頭品質頗負盛名。



水榴



芋頭



龍鬚菜



過貓